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

2008年3月10日至14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8和9

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和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

行政和预算问题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

2008年4月14日至1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7

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犯罪问题方案的政策指示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包括在行政、战略管理和预算问题上的作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在 2008-2009 和 2010-2011 这两个两年期内实施的方案和举措**

执行主任的报告***

提要

本报告是根据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0/14 号决议第 9(b)段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6/6 号决议第 9(b)段编写的，在这两段中，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两个委员会提交一份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在 2008-2009 和 2010-2011 这两个两年期内实施的方案和举措以及这些方案和举措如何遵循联合国 2010-2011 年拟议战略框架中所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7/12 号决议，附件）的年度报告。本报告是第一份报告，概要介绍将在 2008 年实施的方案和举措并补充 2008-2009 两年期合并预算中所提供的信息。

* E/CN.7/2008/1。

** E/CN.15/2008/1。

*** 本报告是根据 2007 年 11 月 27 日通过的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0/14 号决议和 2007 年 11 月 29 日通过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6/6 号决议编写的。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3
二. 方案	2-45	3
A. 治疗和康复方案	2-4	3
B. 西非：几内亚比绍	5-7	4
C. 南非的增强被害人能力方案	8-11	4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2-16	5
E. 波斯湾地区国家	17-18	5
F. 彩虹战略：采取区域措施应对来自阿富汗的阿片剂威胁	19-29	6
G. 援助冲突后国家和参与联合国维持和平及其他综合外地特派团	30-35	8
H. 全球综合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	36-40	9
I. 法医学方案	41-44	9
三. 举措	45-61	10
A. 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举措：打击人口贩运维也纳论坛后续活动	45-52	10
B. 巴黎公约举措	53-58	11
C. 追回被盗资产举措	59-61	12

一. 导言

1. 在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0/14 号决议第 9(b)段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6/6 号决议第 9(b)段中,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两个委员会提交一份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在 2008-2009 和 2010-2011 这两个两年期内实施的方案和举措以及这些方案和举措如何遵循联合国 2010-2011 年拟议战略框架中所载该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7/12 号决议,附件)的年度报告。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09 两年期合并预算(E/CN.7/2007/17-E/CN.15/2007/18),特别是根据按区域和专题领域分列的特别用途自愿捐款的分配情况,将实施一些关键方案和举措,以适应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方案工作的增长。作为对合并预算中所提供的信息的补充,本报告概要介绍将在 2008 年期间实施的方案和举措。

二. 方案

A. 治疗和康复方案

2. 2008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打算发起一个广泛的治疗和康复方案,目的是遏制或减少吸毒现象,减轻吸毒对健康和社会的影响,从而改善接受戒毒治疗人员的福利,为他们康复和重返社会创造更好条件。该方案战略包括三个关键做法:(a)提高人们对药物依赖是一种由多种因素导致复发的疾病以及对有效治疗和康复的核心原则作为对吸毒者的一种健康干预手段以及作为预防和治疗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一种工具的认识;(b)增强提供循证治疗和康复服务的能力;(c)促进实施以社区为基础、地理分布合理的循证治疗和康复服务。该方案将涉及主要合作伙伴以确保协同行动,并将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已取得的成绩基础上,通过国际药物依赖治疗和康复资源中心网络 Treatnet,开发一个全面的培训工具包和编写良好做法文件。

3. 该方案将于 2008 年在 12 个国家初步实施,随着获得进一步供资,将逐步扩展,该方案包括三个国家和区域一级的主要组成部分:(a)开展提高认识和宣传活动,动员主要的政府、非政府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发展或加强作为卫生保健系统一部分的药物依赖治疗基本要素;(b)培养专业人员的能力,使其能够在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提供通才和专才服务;(c)支持发展遍布全国的低门槛的治疗和康复服务,确保居住在农村或偏远地区的人们能够获得这种服务。根据可获得的资金情况,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与有关合作伙伴合作开发更多的培训模块和编写关于一些尚未提及的优先专题如对年轻人的治疗、兴奋剂成瘾治疗或精神错乱和药物依赖症的治疗方面的良好做法文件。

4. 该方案将有助于取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成果领域 3.5.(吸毒致瘾者的治疗和康复)下所确定的成果。

B. 西非：几内亚比绍

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几内亚比绍政府和设在该国的联合国缔造和平支助厅(UNOGBIS)密切合作，制定了一个 2008-2010 年期间打击和防止毒品贩运进出几内亚比绍以及促进法治和有效司法行政的方案。这一战略方案框架——其中包括缔造和平支助厅支持安全部门改革工作的组成部分——已向国际社会作了介绍以寻求资助，并于 2007 年 12 月提交给安全理事会。2007 年 12 月在里斯本向国际捐助界介绍了该方案文件供考虑提供资助。该方案有两个战略目标：(a)打击通过几内亚比绍领土的贩运，(b)通过促进监狱系统改革，改进司法行政和法治。方案总预算约为 1,900 万美元，在里斯本会议之后认捐了大约 700 万美元。

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被指定为代表几内亚比绍政府负责协调和实施这一业务方案各个组成部分的执行机构。在捐助界作出回应之前，已给聘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一名执法问题国际顾问到缔造和平支助厅任职。该顾问将为战略方案框架的实施铺平道路，使其成为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的一个关键业务工具。

7. 该方案着眼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以下成果领域采取行动：成果领域 1.2（刑事司法事项国际合作）、成果领域 1.3（刑事司法系统：更易于利用、更负责任和更有效能）和成果领域 3.6（监狱改革）。

C. 南非增强被害人能力方案

8. 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特别是成果领域 3.8（援助被害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努力加强和实施南非的增强被害人能力方案，该方案是南非政府的一个优先方案并符合其国家预防犯罪战略。该方案 2008-2010 年期间的总体目标是致力于构建安全和平的社区，加强人权文化以及对罪行和伤害的被害人，特别是儿童被害人作出更有效、多部门和协调的反应。

9. 根据已签署的协定，欧洲联盟对作为其针对南非的 2007-2013 年国家指标方案组成部分的增强被害人能力方案承付了 1,800 多万欧元，2007-2013 年国家指标方案总额为 9.8 亿欧元，是欧洲联盟在南非实施的最大的支助方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执行机构，将与南非政府社会发展部合作管理该资金，社会发展部将负责任命各省的增强被害人能力协调员。

10. 在三年期间，该方案将通过采取以下五个方面的措施，解决该国犯罪被害率高的问题：(a)实施关于增强被害人能力的政策的计划，包括《被害人宪章》、《打击强奸行为战略》、最低标准和《增强被害人能力综合政策》，并向服务提供者和公众宣传该计划；(b)增进参与增强被害人能力工作的民间组织与政府部门之间的合作；(c)加强政府当局实施政策和遵守最低标准的能力；(d)加强国家和省级社会发展部门及增强被害人能力协调员实施该方案的能力；(e)增强民间组织对罪行的被害人提供服务的能力。

11. 在主要寻求提高国家和从事增强被害人能力工作的民间组织的机构能力的同时，还设想特别为针对性别的暴力行为的成年和青少年被害人设立一些一站式中心。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 中美洲

1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美洲开发银行和美洲国家组织合作，于 2007 年 5 月出版了题为“中美洲的犯罪与发展”的报告，其中强调指出，中美洲作为该半球及以外地区生产与消费市场之间非法毒品交易的直接通道，¹ 正日益受到伤害。

1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与中美洲一体化体系（SICA）协调编制 2008 年报告。作为后续活动，在可获得资金的情况下，将与民间社会和有关国家机构在中美洲受影响最大的国家举办国家讲习班，旨在为谋划和制定打击毒品与犯罪的国家行动计划和中美洲区域战略提供必要的投入。

2. 打击危地马拉逍遥法外现象国际委员会

14. 在联合国主持下与危地马拉两个最新的行政机关经过多年准备和谈判之后，2007 年 12 月，危地马拉政府同联合国签署了一项关于设立打击危地马拉逍遥法外现象国际委员会的协定。该委员会作为一个独立的机构，将对该国司法和执法机构提供技术知识和国际专家援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目前正在与委员会进行商讨，寻求利用办公室的专门知识选聘专家和配置定做的培训模块以加强危地马拉机构和促进法治与公民安全。

3. 加勒比

15. 世界银行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编制并于 2007 年在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发行了题为“犯罪、暴力与发展：加勒比的趋势、代价和政策选择”的报告（www.unodc.org/pdf/research/Cr_and_Vio_Car_E.pdf）。

16. 加勒比共同体（CARICOM）打算在 2008 年国家安全和执法部长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之前对该研究报告作一次区域专题介绍。在 2008 年，加勒比共同体还打算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为此它将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该计划的实施提供关键的技术援助。

E. 波斯湾地区国家

17. 自 2005 年以来，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成员国经常向毒品和犯罪问题

¹ 《中美洲的犯罪与发展：困境之中》（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B.07.IV.5）。

办公室征求技术建议和专门知识，主要为加强其执法机构之间的协调与合作以便有效对付跨境贩运毒品和打击吸毒、洗钱和人口贩运。这些活动有助于取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中成果领域 1.2（刑事司法事项国际合作）和成果领域 3.1（以社区为中心开展预防工作）方面的成果。

18. 预计 2008 年将继续实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该地区制定的四项关键举措：

(a) 实施在多哈设立的全球体育基金项目，该项目针对全世界青年人，鼓励他们利用体育作为改善其生活、避免吸毒和涉及犯罪的一种途径；

(b) 在多哈建立和进一步加强海湾犯罪情报中心，作为一个为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成员国执法人员建立的最先进的设施，以协调打击该区域跨境有组织犯罪网络的活动；

(c) 同巴林政府合作实施一个多部门援助方案，通过增强该国政府在减少药物需求和禁毒执法方面的能力，解决该国日益严重的吸毒和贩毒问题；

(d) 实施迪拜警察局项目以增强执法能力和防止青年人吸毒，目的是加强迪拜警方在区域和国家一级组织和开展药物管制培训的能力、制定和实施药物管制战略以及开展重点针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青年人的减少需求活动。

F. 彩虹战略：采取区域措施应对来自阿富汗的阿片剂威胁

19. 在 2008-2009 和 2010-2011 这两个两年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援助阿富汗及其邻国实施彩虹战略——一项共同实施的区域战略，以对付阿富汗阿片生产和贩运构成的威胁。

20. 根据 2002 年 12 月 22 日《喀布尔睦邻友好关系宣言》（S/2002/1416，附件）、2004 年 4 月 1 日《禁毒问题柏林宣言》以及 2006 年 2 月 28 日作为总框架的《关于阿富汗边界管理的多哈宣言》的各项原则，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2007 年制定了彩虹战略，将巴黎公约专家圆桌会议的结果和建议转化为七个行动计划，其中四个行动计划已于 2007 年完成，另外三个正在取得进展。

21. 其中一个行动计划（“蓝皮书”）旨在增加阿富汗无罂粟省份的数目和改进其施政。这一双重目的做法载入了《阿富汗政府良好实绩举措》并完全符合《阿富汗国家药物管制战略》和《阿富汗国家发展战略》。该文件经常更新，确定以阿富汗一些重点省份和邻近地区为目标，通过采取各种鼓励和积极奖励措施，建立所有利益方和合作伙伴之间的协同增效领域。

22. 另一个行动计划（“绿皮书”）的目标是加强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之间在药物管制方面的边境管理合作。该计划初步预算总额约为 2800 万美元，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并经这三个国家于 2007 年 6 月举行的一次关于加强药物管制跨界合作的部长级会议批准。该三年期行动计划将通过逐步的办法实施，包括各项建立信任措施、交换信息和开展旨在加强边境管制的业务活动。

23. 另一个行动计划旨在通过加强在北部贩运路线入境点拦截麻醉品，确保阿富汗与邻国间边境的安全（“黄皮书”）。该行动计划特别着眼于采用各种常规和非常规手段开展和协调情报工作，通过在阿富汗及其中亚邻国之间发展一种跨境联络机制，加强总体拦截能力，并制定“绿色”（或非管制）边境的运作标准。考虑到阿富汗边境双方现行机制和协同努力方面存在的差距，根据该计划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该区域所有禁毒执法项目的活动进行了调整。该行动计划是围绕三个支柱制定的：(a)情报分析和共享；(b)建立边境联络点；(c)扩大机动拦截组。

24. 另一个行动计划（“紫皮书”）旨在促进里海区域以及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之间禁毒执法方面的跨界合作。该计划包括两部分：(a)里海举措，该举措已经由 2007 年 9 月在土库曼斯坦土库曼巴什举行的巴黎公约会议核准，欧洲联盟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力实施这一举措，重点明确放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海关组织的集装箱管制方案上，由土库曼当局主要负责；(b)土库曼边境举措，该举措设想在土库曼斯坦建立一个药物管制机构，在该国边境进行能力建设并与阿富汗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跨界合作。确保中亚边境安全行动计划（见上文第 23 段）的一个合作伙伴土库曼斯坦政府原则上同意为土库曼边境举措自筹 1,400 万美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 2008 年 1 月 10 日和 11 日的访问结束后不到 10 天，土库曼斯坦总统即发布了一项建立药物管制机构的法令。

2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2007 年 5 月制定的所谓“红皮书”行动计划，旨在解决该区域任何成功的禁毒执法战略的一个关键问题：偷运进阿富汗及周边地区的醋酸酐——将吗啡制成海洛因所使用的一种关键化学品。该计划已经在 2007 年 5 月举行的一次专家圆桌会议上由巴黎公约合作伙伴核准，它呼吁与巴黎公约一些合作伙伴合作，发起针对阿富汗、中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兹别克斯坦的醋酸酐的有时限的行动。于是，2007 年 11 月发起了有针对性打击贩运活动的区域通信、专门知识和培训（TARCET）举措，该举措有两个目标：(a)对主要执法人员进行查明和截获走私化学品货物所采用的方法的培训；(b)采用现代方法截获走私的化学品货物。巴黎公约合作伙伴将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该区域的技术援助项目向 TARCET 举措提供支助。

26. 其他两个行动计划——一个关于阿片生产和贩运以及流入流出阿富汗的资金流，另一个关于与吸食阿片剂成瘾作斗争和防止艾滋病毒/艾滋病在阿富汗及其邻国流行——将由巴黎公约合作伙伴在 2008 年制定和审查。

27. 彩虹战略七个组成部分的设计着眼于围绕共同利益形成各种地方上的组合，从而不仅有利于整个国际社会，而且特别有利于区域主要行动方的建设性参与，这反映了巴黎公约原则的精髓。这些行动计划作为新颖的概念和所有利益方之间建立信任和信心的孵化器，打算于 2008 年初以一种注重实效和渐进的方式予以实施。

28. 彩虹战略并非提供一种全面的解决办法，而是旨在对政府和技术援助提供方的现行干预措施予以补充；其运作影响将得益于进一步协调和协作。目前，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已经与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边境管理特别工作队、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欧洲共同体、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和刑警组织建立了工作关系。

29. 这一编审中方案有助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成果领域 1.2（刑事司法事项国际合作）有所建树。

G. 援助冲突后国家和参与联合国维持和平及其他综合实地特派团

30. 根据维持和平特派团一再提出的请求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所赋予的任务，作为联合国综合实地活动的一部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继续在其专长领域向冲突后国家提供援助。这些努力有助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以下成果领域有所建树：成果领域 1.3（刑事司法系统：更易于利用、更负责任和更有效能）、成果领域 3.6（监狱改革）和成果领域 3.7（少年司法）。

1.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31. 根据海地过渡政府和负责维持和平事务的副秘书长的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特派团）合作，于 2006 年在海地进行了需要评估和方案拟订工作，特派团确定了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授权范围内的技术援助要求，侧重于腐败、有组织犯罪（贩运人口、贩毒、绑架和贩运枪支）以及少年司法。

32. 随后，拟定了一个加强海地法治的行动方案和关于采取分阶段做法的项目设想。目前正在寻求供资以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开始向联海特派团提供支助并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合作开始实施这一包罗广泛的方案。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已同意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一名顾问分配一个联海特派团职位。

2.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33. 2006 年，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请求，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协调进行了少年司法改革和刑罚改革方面的需要评估和方案拟订工作。在这些领域制定了两个总额约为 300 万美元的项目；目前正在寻求供资，联布综合办将通过人权和司法办公室担任执行机构。

3.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

34. 根据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的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该国派遣了一个评估团以提供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改革方面的技术援助。与特派团协调制定了一个综合方案，重点是数据收集、腐败问题、警察和司法人员能力建设以及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问题。

4. 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国际中心

35. 由加拿大政府资助的一个方案——共计 120 万美元并侧重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成果领域 3.6（监狱改革）——旨在加强南部苏丹政府监狱管理方面的能力。计划 2008 年开展的活动将着重采取一种三方面兼顾的办法来支助监狱改革进程并帮助达到这方面可持续改革的三个核心先决条件：(a)增强管理囚犯数据的能力；(b)确保狱政署内有合格的人力资源以及有能力和知识进行改革的领导人；(c)支持制定一个坚实的、地方自有的和全面的立法和政策框架。该方案的实施将于 2008 年完成并将为第二阶段确定一组较长的目标。

H. 全球综合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

36. 2008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发起全球综合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SMART）方案，该方案旨在增进人们对全球和某些主要区域非法合成药物状况的了解并向国际社会提供关于对非法合成药物问题采取有效的业务干预和对策方面的证据基础。

3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拟订该方案框架，侧重于与世界各地现有的监测系统建立联系以及这些系统之间建立联系并在目前未开展监测活动的地区计划和开展这类活动。国家实验室将是一个主要的信息来源。

38. 对这种方案的需要增加，因为尽管人们对非法合成药物（具体来说是苯丙胺类兴奋剂）状况的认识有所提高，并且大会通过了打击苯丙胺类兴奋剂及其前体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的行动计划（大会 S-20/4A 号决议），但目前仍然没有收集数据用于对非法合成药物进行系统的全球监测的机制。这特别涉及到收集与非法市场上提供的产品范围、典型的滥用和贩运方式以及非法制造合成药物所使用的材料有关的信息。没有系统地收集相关数据，即使提供了数据，这些数据往往在各国或区域之间或者在各年度之间也无法进行比较。

39. 全球综合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一旦运作起来，将有助于改进方案和对策的设计，并为增进对合成药物状况及其分销和使用方式的了解以及进行有效评估提供一个基础。

40. 该方案着眼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成果领域 2.1（威胁和危险分析）采取行动。

I. 法医学方案

41. 2007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始着手制定一个法医学工作方案，其重点是加强世界各地——从犯罪现场到法医学实验室——高质量法医学服务的提供。此种服务将确保准确而及时地向刑事司法系统提供信息资料，从而对进行有效和公平的刑事侦查与审判提供支持。

42. 为实现这一目标而采取的战略包括三种关键做法：**(a)**加强国家法医鉴定能力和条件；**(b)**将法医学服务纳入国家和区域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框架；**(c)**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战略行动、政策和决策中更多地利用法医数据和信息。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过去和目前在科学和实验室部门开展活动的基础上，根据需要将重点从单一毒品扩大到包括其他与犯罪有关的问题，该方案的优先事项是制定标准和提供世界范围有质量保证的支助和技术援助以增强法医学能力。

43. 将继续开展各种具体活动以提高法医学认识——从犯罪现场到法庭——并探讨同各国际团体和法医学机构协会建立伙伴关系，以便在制定标准和最佳做法上建立协同增效领域并有助于世界范围技术援助活动的精简协调。预计开展的活动包括进行一次对制定解决各种区域和专题问题的定制项目的需要评估。

44. 这一方案着眼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成果领域 2.2（科学和法医学能力）采取的行动。

三. 举措

A. 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举措:打击人口贩运维也纳论坛后续活动

45. 2007 年 3 月正式发起的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举措（打击人贩举措）的既定目标是：动员国家和非国家行动方通过降低潜在被害人的易受害性和减少对一切形式的剥削的需要，防止和打击人口贩运，确保对被害人提供适当保护和支助并支持对涉案罪犯进行有效的起诉，同时尊重所有人的基本人权。

46. 打击人贩举措采取一种兼容并包的做法，涉及人口贩运的各个方面，包括犯罪、社会经济发展、移民、人权、儿童权利、劳动与健康。

47.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16/2 号决定中，委员会赞同其 2007 年 8 月 1 日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所作的决定，根据该决定，在打击人贩举措框架内采取的一个重大步骤是定于 2008 年 2 月 13 日至 15 日举办打击人口贩运维也纳论坛。该论坛旨在提高人们对各种形式人口贩运的认识和促进各利益方之间的合作与伙伴关系。

48. 该论坛围绕三个中心议题举办，这些议题需要采取综合的打击贩运对策加以解决：

- (a) **易受害性和根源：**发生人口贩运的原因；
- (b) **影响：**人口贩运对人和社​​会的影响；
- (c) **行动：**解决复杂问题的创新办法。

49. 作为该论坛的后续行动，开展的具体活动和重要事件将包括继续编写和分发提高认识材料、同主要利益方举行协商小组会议并开发和传播能力建设工具，通过各专家组举措打击人口贩运。打击人贩举措还将通过数据收集和分析、更好地分享数据、开展联合研究活动和编写关于全球贩运趋势的有根据的报告，加深人们对人口贩运的范围和性质的了解。

50. 所有上述活动都促进打击人贩举措的主要产出，包括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会员国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²的能力、调动资源以便采取必要对策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打击贩运活动，以及通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服务提供者加强对人口贩运活动被害人的支助。将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和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通报维也纳论坛的结果。

51. 2008 年将继续进行打击人贩举措的研究工作并将最后完成人口贩运形势分析报告。

52. 打击人贩举措有助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以下成果领域有所建树：成果领域 3.1（以社区为中心开展预防工作），特别是成果领域 3.1.5（提高有关当局、一般公众和易受害群体对人口贩运问题的认识）方面的成果，根据该战略吁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高有关当局、一般公众和易受害群体对人口贩运问题的认识。

B. 巴黎公约举措

53. 巴黎公约举措是 60 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结成的一种伙伴关系，旨在打击阿富汗阿片剂的贩运和消费。通过一个涵盖 2007-2009 年期间的技术援助项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促进合作伙伴之间定期进行协商和在专家和政策层面进行战略思考，以便共同讨论、确定和执行各项具体措施以阻止日益加剧的阿富汗阿片剂贩运和解决重点国家的药物滥用状况。此外，巴黎公约举措通过使用一种基于互联网的工具，即捐助方援助自动协调机制（ADAM），促进禁毒工作领域技术援助的协调。最后，由于 2007 年初设立的巴黎公约国家战略分析家小组所开展的工作，该举措得以继续加强重点国家的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从而为战略规划和行动提供必要的信息资料。

54. 2008 年，将就重点国家或专题领域举行三次巴黎公约专家协商会议。将在举行关于白俄罗斯、摩尔多瓦和黑海周边国家阿片剂贩运和消费问题专家会议之前进行一次联合考察访问，重点考察黑海地区某些地方的禁毒执法情况，以便为在圆桌会议上进行重点明确和注重成果的讨论奠定基础。将于 2008 年第三季度在肯尼亚举行一次关于阿片剂进入东非和经由东非走私问题的专家会议。计划 2008 年最后一个季度举行一次关于与阿富汗阿片剂生产和贩运有关的资金流问题专家圆桌会议。2008 年将成立一个专家工作组以确保举行一次重点明确和注重成果的专家会议。该工作组将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反洗钱股、洗钱问题金融行动工作队、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几个巴黎公约合作伙伴的代表组成，讨论资金流问题专家圆桌会议筹备事宜。

55. 为使巴黎公约更加具有实效，2007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 2004-2007 年期间举行的巴黎公约专家圆桌会议提出的建议转化为七个行动计划，这些行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237 卷，第 39574 号。

动计划构成彩虹战略。实施彩虹战略将继续成为 2008 年及以后各年的一个优先事项（见上文第 19-29 段）。

56. 2008 年开展的其他重要的巴黎公约活动包括：(a)捐助方援助自动协调机制中合作伙伴数据的验证；(b)在总部和外地发起营销活动；(c)由巴黎公约合作伙伴为该协调机制指定本国和本机构的联络点。此外，2008 年将加强设在土库曼斯坦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办公室以改进里海地区的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

57. 在定于 2008 年 12 月初在维也纳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决策者将确定 2009 年巴黎公约的优先事项。

58. 巴黎公约举措下的活动横跨多个领域，着眼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以下成果领域采取行动：成果领域 1.2（刑事司法事项国际合作）、成果领域 2.1（威胁和危险分析）以及成果领域 3.3（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和照料）。

C. 追回被盗资产举措

59. 2007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世界银行联合发起的追回被盗资产（StAR）举措旨在处理发展中国家公共资产被盗问题和促进政府对政府的直接援助。这包括为切实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大会第 58/4 号决议，附件）而开展的工作。将要开展的具体活动包括发展和加强伙伴关系和实施试办方案，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包括促进司法协助，追回被盗资产。

6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银行计划在本两年期根据请求向至少五个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具体重点放在《反腐败公约》的实施上。援助将包括长期体制建设工作以加强国家法律、金融和公共财政管理系统。通过援助将鼓励试点国家让民间组织和媒体参与监测活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银行提供的技术援助可包括（应请求）针对国家一级的具体工作量身定做的援助、倡导追回被盗资产和为发展中国家主办一个论坛，以交流追回被盗资产方面的经验和做法。

61. 追回被盗资产举措着眼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以下成果领域直接采取行动：成果领域 1.1（批准和执行公约和议定书）、成果领域 1.2（刑事司法事项国际合作）和成果领域 3.2（预防腐败）。